

证券代码：300712

证券简称：永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8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，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一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将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，促进公司防范经营风险，提高管理水平，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内部控

制手册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.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7日